



2021年度

北京市东城区环境
卫生服务中心三所
决算信息

目 录

第一部分 北京市东城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三所 基本情况	1
一、部门机构设置、职责	2
第二部分 北京市东城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三所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3
一、2021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
二、2021 年度收入决算表	5
三、2021 年度支出决算表	6
四、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7
五、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8
六、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经济分类决算表	9
七、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0
八、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1
九、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2
十、2021 年度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13
第三部分 北京市东城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三所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1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5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21
第四部分 北京市东城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三所 2021 年度单位绩效评价情况	22
一、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	23
二、融雪剂搅拌站维护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23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28

第一部分
北京市东城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三所
基本情况

一、部门机构设置、职责

东城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三所是隶属于东城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的全额事业单位，主要职能是：负责辖区内主要街道的清扫保洁等工作。

第二部分
北京市东城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三所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2021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三所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项目 (按功能分类)	行次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栏 次		1	2	栏 次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173.87	12,491.7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10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7.3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788.97	727.9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92.25	292.2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4,745.30	10,879.1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447.35	441.1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6,273.87	12,499.12	本年支出合计	57	6,273.87	12,340.4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41.1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199.83
总计	30	6,273.87	12,540.31	总计	60	6,273.87	12,540.3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1 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三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4	5	6	7	8
			合计	12,499.12	12,491.73						7.3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5.73	795.7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95.73	795.7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34.92	434.9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0.54	240.5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0.27	120.2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2.25	292.2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2.25	292.2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92.25	292.2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969.97	10,962.58						7.39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969.97	10,962.58						7.39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969.97	10,962.58						7.3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1.19	441.1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1.19	441.1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1.10	231.10						
2210203			购房补贴	210.09	210.0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1 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三所

金额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2,340.48	6,134.92	6,198.17	7.3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7.90	727.9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27.90	727.9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67.10	367.1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0.54	240.5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0.27	120.2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2.25	292.2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2.25	292.2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92.25	292.2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879.14	4,673.58	6,198.17	7.39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879.14	4,673.58	6,198.17	7.39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879.15	4,673.58	6,198.17	7.3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1.19	441.1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1.19	441.1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1.10	231.10				
2210203			购房补贴	210.09	210.0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三所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栏 次		1	2	栏 次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	6,173.87	12,491.7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38.97	738.97			727.90	727.9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92.25	292.25			292.25	292.2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4,745.31	4,745.31			10,871.76	10,871.76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97.35	397.35			441.18	441.1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6,173.87	12,491.73	本年支出合计	59	6,173.87	6,173.87			12,333.09	12,333.0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41.1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99.83	199.83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41.1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1				63								
总计	32	6,173.87	12,532.92	总计	64	6,173.87	6,173.87			12,532.92	12,532.9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三所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2,333.09	6,134.92	6,198.1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7.90	727.9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27.90	727.9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67.10	367.1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0.54	240.5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0.27	120.2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2.25	292.2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2.25	292.2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92.25	292.2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871.76	4,673.58	6,198.17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871.76	4,673.58	6,198.17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871.76	4,673.58	6,198.1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1.18	441.1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1.18	441.1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1.10	231.10	
2210203			购房补贴	210.08	210.0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经济分类决算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三所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 额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栏 次	1	2	3	4
人员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704.82	4,704.82		
	30101	基本工资	350.23	350.23		
	30102	津贴补贴	536.03	536.03		
	30103	奖金	274.58	274.58		
	30106	伙食补助费	24.49	24.49		
	30107	绩效工资	876.47	876.4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54.04	254.0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7.16	127.1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17.56	317.5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56	20.56		
	30113	住房公积金	246.94	246.94		
	30114	医疗费	1.27	1.2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75.50	1,675.5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17.62	417.62		
	30302	退休费	355.37	355.37		
	30304	抚恤金	57.35	57.35		
	30309	奖励金	0.12	0.1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4.79	4.79		
		人员经费合计	5,122.44	5,122.44		
公用经费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87.54	987.54		
	30201	办公费	15.10	15.10		
	30205	水费	7.32	7.32		
	30206	电费	21.71	21.71		
	30207	邮电费	5.43	5.43		
	30208	取暖费	9.74	9.74		
	30209	物业管理费	81.85	81.85		
	30213	维修（护）费	3.92	3.92		
	30214	租赁费	0.13	0.13		
	30216	培训费	0.14	0.14		
	30218	专用材料费	45.89	45.89		
	30226	劳务费	0.06	0.06		
	30228	工会经费	22.67	22.67		
	30229	福利费	72.07	72.07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68	0.6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27.33	627.3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3.52	73.52		
	310	资本性支出	24.94	24.9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2.67	12.6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5.53	5.53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6.74	6.74		
		公用经费支出合计	1,012.48	1,012.4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故本表3、4栏无数据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三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单位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安排相应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三所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合计				

注：本单位本年度未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安排相应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三所

金额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合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1年预算数	3.00			3.00		3.00
2021年决算数	0.68			0.68		0.6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1 年度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10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北京市东城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三所

二级单位名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名称	支出数		
					合计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6,198.17	6,198.17	
北京市东城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三所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198.17	6,198.17	
北京市东城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三所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198.17	6,198.17	
北京市东城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三所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6,198.17	6,198.17	
北京市东城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三所	2120501			补充环卫事业发展经费	260.00	260.00	
北京市东城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三所	2120501			三所中水费	18.12	18.12	
北京市东城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三所	2120501			三所停车场租赁	317.00	317.00	
北京市东城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三所	2120501			三所购置固态融雪剂	15.41	15.41	
北京市东城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三所	2120501			三所融雪剂搅拌站维护	15.00	15.00	
北京市东城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三所	2120501			道路集约化作业（含地下通道）项目	4,389.30	4,389.30	
北京市东城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三所	2120501			三所物业服务费	13.98	13.98	
北京市东城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三所	2120501			环卫专业车辆购置	780.45	780.45	
北京市东城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三所	2120501			临时用工人员经费	381.71	381.71	
北京市东城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三所	2120501			对讲手持机服务费	7.20	7.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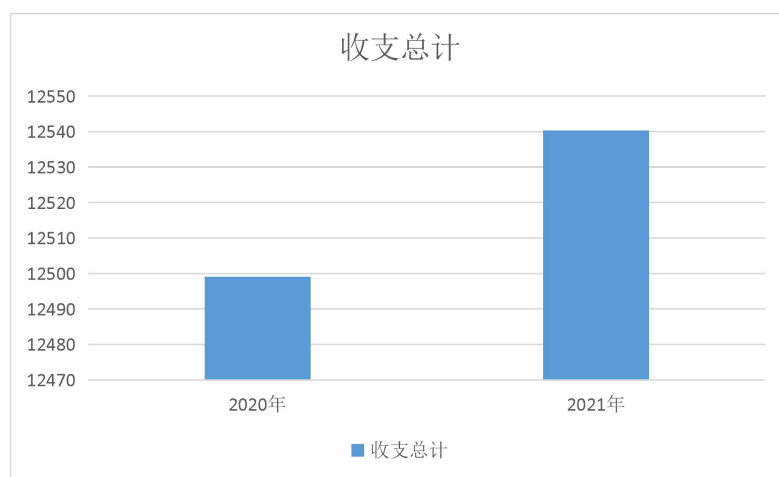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项目实际支出情况。其中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北京市东城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三所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 12540.31 万元，比上年减少 2064.26 万元，下降 8.59%。本年收入合计 12499.12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41.19 万元；本年支出合计 12340.48 万元，结余分配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199.83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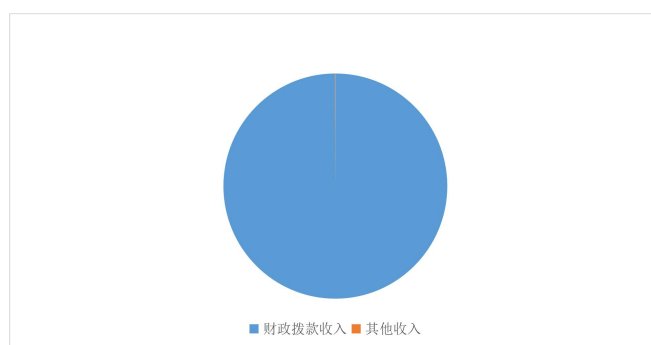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2499.13 万元，比上年减少 599.27 万元，下降 9.54%，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2491.73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99.94%；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其他收入 7.39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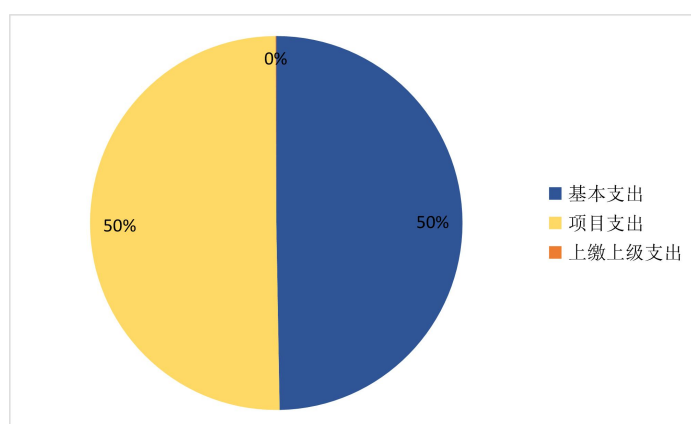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2340.48 万元，比上年减少 2212.21 万元，下降 8.48%，其中：基本支出 6134.92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49.72%；项目支出 6198.17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50.23%；上缴上级支出 7.39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05%；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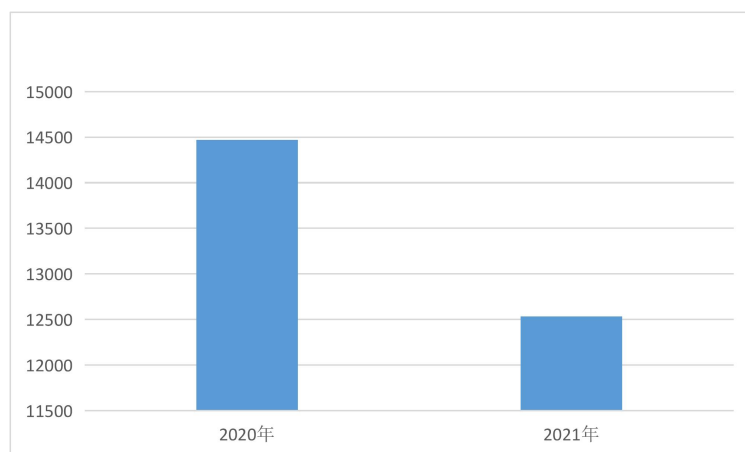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2532.92 万元，比上年减少 1937.82 万元，下降 13.39%。主要原因：安排了少量环卫专业车辆购置费。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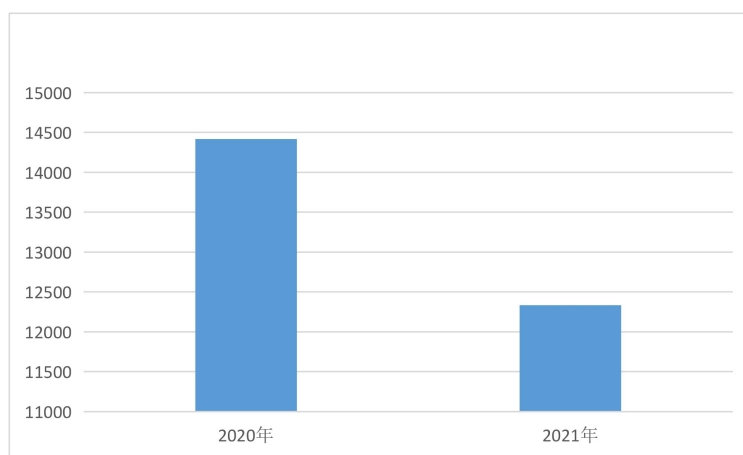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2333.0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8.40%，比上年减少 2085.77 万元，下降 14.46%。主要原因安排了少量环卫专业车辆购置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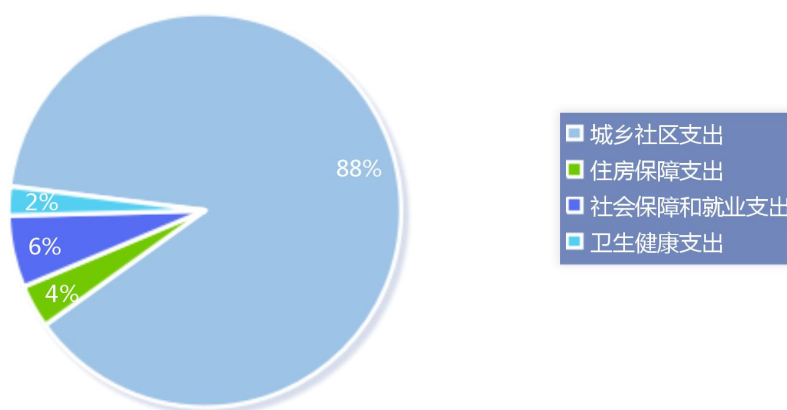
图 5：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2333.0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7.9 万元，占 5.90%；卫生健康支出 292.25 万元，占 2.36%；城乡社区支出 10871.76 万元，占 88.15%；住房保障支出 441.18 万元，占 3.57%。

图 6：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12333.09 万元，比 2021 年年初预算 6173.87 万元，增加 6159.22 万元，增长 99.76%。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2021年度决算367.1万元，比2021年年初预算减少11.06万元，下降2.92%。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2021 年度决算 240.54 万元，比 2021 年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2021 年度决算 120.27 万元，比 2021 年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2021 年度决算 292.25 万元，比 2021 年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

5.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

2021年度决算10871.76万元，比2021年年初预算增加6126.45万元，增长129.10%。主要原因：我单位支出中包括中心的下拨经费。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2021 年度决算 231.1 万元，比 2021 年年初预算增加 54.41 万元，增长 30.79%。主要原因：补缴编外人员职工公积金。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2021 年度决算 0 万元，比 2021 年年初预算减少 10.57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年初调整了工资统发系统中的支出功能分类，支出相应减少。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2021 年度决算 210.09 万元，比 2021 年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7069.75万元，其中：人员经费5122.4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1012.4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未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 0.68 万元，比 2021 年年初预算 3 万元减少 2.32 万元。主要原因：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68 万元，占 100%。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21 年决算数 0 万元，比 2021 年年初预算数 0 万元增加 0 万元。

2. 公务接待费。2021 年决算数 0 万元，比 2021 年年初预算数 0 万元增加 0 万元。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1 年决算数 0 万元，比 2021 年年初预算数 0 万元增加 0 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0.68 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2

辆，车均运行维护费 0.34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为财政补助事业单位，不属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统计的单位范围。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868.0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951.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5916.56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固定资产总额 14508.47 万元，其中：汽车（使用各类资金安排的机动车辆，包括机要通信用车、应急保障用车、执法执勤用车、特种专业技术用车以及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184 辆，13792.8 万元；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0 万元；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0 万元。

（四）政府购买服务情况。

2021 年本单位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0 项，预算总额 0 万元，支出金额 0 万元。

第四部分
北京市东城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三所
2021 年度单位绩效评价情况

一、 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

2022 年北京市东城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三所对 2021 年度项目支出实施绩效评价，评价项目 5 个，占部门项目总数的 100%，涉及金额 505.98 万元；其中普通评价项目 1 个，评价结果为良好；自评项目 4 个，评价结果为 2 个优秀，2 个良好。

二、融雪剂搅拌站维护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北京市东城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三所，成立于 1978 年 5 月，为东城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二级下属单位，东城区区属全额拨款事业单位，负责东城区南片（原崇文区）辖区内干路人工清扫保洁、机械清扫、机械清洗、机械冲刷降尘、便道冲刷、绿地保洁、垃圾不落地、非法小广告清除、地下通道保洁及秩序维护、城市家具擦拭、非机动车码放、果皮箱垃圾分类、清掏、擦洗、消毒、维修、更换任务以及重大节日、重大活动、突发应急、扫雪铲冰、恶劣天气下的环境保障任务等。

1、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立项背景

我所现用融雪剂搅拌站建成于 2005 年，建筑面积约 6000 m²。2021 年 10 月份对融雪剂搅拌站行了维修维护，包括：所有动力、照明电源线改造；更换了电机、阀门、轴承等主要机械设备；彻底清理了搅拌罐残留污垢等。当疫情和雪情同时来临时，我所干部职工昼夜逆行，高质量完成了 4 次融雪工作，确保了极端天气状况下我区的道路交通畅通。

（2）项目组织管理机构：

成立项目领导小组：

组长：运启超同志任组长负责项目总体协调监督；

副组长：周绍菲同志任副组长负责项目资金审核以及财务制度把关；

副组长：王欣宇同志任副组长负责项目具体组织实施；

组员：王旭东同志任组员负责项目实施阶段的业务管理与协调；

组员：张志辉同志任组员负责项目资金审核、支出管理；

组员：尚楠同志任组员负责项目申报、验收、结算等程序管理与组织；

组员：郑磊同志任组员负责技术、质量和厂家对接确认工作

（3）项目主要内容：对搅拌站内的主要机械设备进行保养维护，确保冬季融雪作业正常运转。

（4）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2021年融雪剂搅拌站维护项目预算总金额为15万元，此项目资金来源为全额财政拨款。本年项目资金实际支出金额为15万元，节约项目资金0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

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在冬季降雪期来临之前，为确保安全生产，对我所融雪剂搅拌站进行全面彻底的设备检修和线路维护，提前为冬季融雪做好充足准备，确保我作业区域内融雪工作及时顺利开展。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项目单位成立了自评组织机构：项目自评小组。小组由组长（总负责人）、副组长（财务负责人、业务负责人、后勤负责人）、组员（经办人员）等共计7名工作人员组成，再次明确了各自工作职责。具体人员工作安排明细如下：

自评小组组长（总负责人）：运启超

自评小组副组长：周绍菲 王欣宇 陈凤

自评小组成员：张志辉 耿冉 尚楠

2、项目决策过程和结果：我单位严格按照先预算，后计划，再采购的工作流程进行具体工作。首先由我所主管业务副所长在所长办公会上根据业务实际需求提出具体的维护项目和金额，由办公会成员集体通过后上报区财政局预算科，同时与中心业务科、设备科、财务科进行沟通，经过财政预算规定的“二上二下”流程，最终经区人代会批复立项。预算批复立项后，进一步制定计划，并对供应商进行比价，所选定供应商通过行政办公会讨论决定后，向上级主管单位请示报告。请示批复后进行采购流程。双方签订采购合同都做了明确要求。验收达到要求后进行支付项目款。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论

三所融雪剂搅拌站维护项目绩效评价自评总分合计 89.7，自评为良好。

北京市东城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三所						
一级	分值	二级	分值	三级	分值	自评分值
项目决策	15	绩效目标	5	目标内容	5	5
		决策过程	10	决策依据	5	5
				决策程序	5	5
项目管理	30	项目资	15	预算管理	5	5

		金		资金到位	5	5
				财务管理	5	5
		项目实 施	15	机构组织	5	4.2
				制度建设	5	4
				过程控制	5	4.2
		项目绩效	55	项目产 出	20	产出数量
产出质量	5					4
产出时效	5					5
产出成本	5					5
项目效 果	35			经济效益	10	8
				社会效益	10	8
				可持续影 响	5	5
				服务对象 满意度	10	8.3
总分					89.7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项目决策情况。

年初设定目标：完成东城区玉蜓桥东南角融雪剂搅拌站维护工作。

2、项目过程情况。

完成东城区玉蜓桥东南角融雪剂搅拌站维护工作。

3、项目产出情况。

为确保工作安全有序，全面彻底的设备检修和线路维护，提前为冬季融雪做好充足准备，确保我作业区域内融雪工作及时顺利开展。工作于 2021 年第四季度完成，搅拌站维护项目总预算 150000 元，实际支出 150000 元。

4、项目效益情况。

此项目无任何盈利服务。通过项目实施，在冬季降雪期来临之前确保工作安全有序，搅拌站内设施正常使用，提前为冬季融雪做好充足准备，确保我作业区域内融雪工作及时顺利开展。在市、区检查考核中不出现扣分问题。

（五）主要经验和存在问题

1、主要经验

（1）落实上级单位大额资金支出管理办法，采购时对供应商进行货比三家，从而保证物美价廉。

（2）采购合同的签订进行备案登记和货比三家材料存档管理。

（3）在申请资金支付时，按我单位财务制度规定填写相关表格，办理采购资金支付申请。

2、发现的问题：目前暂无发现问题。

（六）下一步工作思路及建议

随着我市道路清扫保洁工作的进一步深化，结合我作业人员在具体工作中出现的新情况新特点，本项目将持续改革创新，以此满足广大市民的新需求。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3.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4. “三公”经费：是指单位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5. 公务用车保有量：使用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机动车辆，包括机要通信用车、应急保障用车、执法执勤用车、特种专业技术用车以及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6.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7. 政府采购：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

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

8. 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各级党的机关、政府机关、人大机关、政协机关、审判机关、检察机关、民主党派机关、完全或主要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纳入行政编制管理且经费完全或主要由财政负担的群团组织机关通过发挥市场机制作用，根据实际需要，把直接提供的一部分公共服务事项以及政府履职所需服务事项，按照一定的方式和程序，交由具备条件的社会力量和事业单位承担，并根据合同约定向其支付费用。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是指北京市东城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三所事业单位开支的退休人员经费。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是指北京市东城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三所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是指北京市东城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三所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是指北京市东城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三所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经费支出。

13.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是指北京市东城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三所对城市道路清扫等方面的支出。

1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是指北京市东城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三所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按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是指北京市东城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三所事业单位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是指北京市东城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三所事业单位按房改政策规定，向符合条件的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